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文件

广州城建办〔2018〕9号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关于停止使用电子印章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为了加强学校公章管理，保障用章安全，遵照广州城建职业学院有关用章管理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自2018年10月1日起，停止使用广州城建职业学院电子印章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停用电子印章样式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

2018年10月1日

附件：

停用电子印章样式



抄送：广州精通教育投资有限公司。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18年10月1日印发
